

南北兩大民歌箋校

木蘭詩

孔雀東南飛

顧敦錄編著

世界書局印行



南北兩大民歌箋校

孔雀東南飛 木蘭詩

顧敦 錄編 著

世界書局印行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一月初版

南北兩大民歌箋校

實價國幣三百六十元

外加運費匯費

編著者 顧敦鏐

發行人 陸高誼

出版者 世界書局

發行所 世界書局

版 所 不 翻
權 有 准 印

孔雀東南飛與木蘭詩在中國文學史中的地位

顧敦錄

日本學者賴山陽說：

「勅勒短而妙，木蘭長而妙，熟此二歌，則歌行之法不待他求。杜詩似多從此悟入。如孔雀東南飛，絮絮可厭，猶如此間情死演詞耳。」（顧實中國文學史大綱引賴山陽書後題跋書勅勒木蘭二歌後）

這話可謂不知詩，也不知中國民族。中國民族有南北之分，自古已然。南北朝以來，外族的接觸，政治的對立，南北不同之跡，格外明顯。大抵南人性柔，北人性剛；南人尚文，北人尚武。這些性格，「在心爲志，發言爲詩；情動於中，而形於言。」於是產生出南北情調不同的詩歌來。胡適指出那時文學的不同說：

「南方民族的文學的特別色彩是戀愛，是纏綿宛轉的戀愛。北方的新民族多帶着尚武好勇的性質，故北方民間文學自然也帶着這種氣概。……北方平民文學的特別色彩是英雄，是慷慨洒落

的英雄。」（胡適白話文學史卷上，一〇九面。）

孔雀東南飛是南方民族的戀愛文學，木蘭詩是北方民族的英雄文學。無論是纏綿宛轉，或是慷慨洒落，都是很美麗的情志；巧妙的發表了出來，也都成爲很美麗的詩歌。這兩首詩是各如其分，而難以軒輊的。木蘭詩固然如賴山陽所說：「結篇立章，鍊句換韻，開合頓挫，諸法皆備。」孔雀東南飛何獨不然？至於斥纏綿宛轉的情死描寫爲「絮絮可厭」，那完全是讀者口味的偏好，決不是評文的公允標準。

雖然，賴山陽究竟是外國人；他對於中國文學認識不清是不足責的。最奇怪的，是一般中國學者，由於傳統的文學偏見，也多抹殺這兩首詩的價值。何以見得？從他們對於二詩和對於古詩十九首的看法的不同上，可以見得。爲此，吾把手邊剩下的十七本中國文學通史和關於這個時代的文學史翻了一遍，看古詩十九首，孔雀東南飛和木蘭詩，在這些文學史中的地位如何。凡某書提到某詩，不論詳略，吾就在該詩下面加一正號；一字不提的，加一負號。這個方法雖簡陋，但也可以看出一個大勢，其結果略如下表：

著者	書名	出版年月	古詩十九首	孔雀東南飛	木蘭詩
古城貞吉	中國五千年文學史	民國三年	+	+	-
黃摩西	中國文學史	七年十月	+	+	-
謝元量	中國大文學史	九年六月	-	-	-
劉師培	中古文學史	九年十月	+	-	-
朱希祖	中國文學史要略	十年一月	+	+	-
葛運禮	中國文學史	十二年二月	+	+	+
凌獨見	國語文學史	十三年四月	+	+	+
徐嘉璁	中古文學概論	十三年八月	+	+	-
劉誠餘	中國文學史	十四年三月	+	+	+
胡適	中國文學史略	十四年四月	+	-	+
汪劍環	本國文學史	十五年十一月	+	+	-
顧實	中國文學史大綱	十七年一月	+	+	+
趙景深	中國文學小史	十七年一月	-	+	-
趙祖朴	中國文學史沿革一瞥	十七年六月	+	+	-
胡適	白話文學史	十八年九月	+	+	+
曾毅	中國文學史	十八年九月	+	+	-
譚正璧	中國文學進化史	十八年九月	+	+	+

附註

一、古城貞吉原書出版年月未詳，茲舉王康譯本的出版年月。
 二、黃摩西原書由國學扶輪社出版，一時難得。手頭祇有節抄本，未錄出版年月，惟知其出版當在謝元量書之前。

上列十七本文學史中，提到古詩十九首的有十五本，提到孔雀東南飛的有十三本，提到木蘭詩的有七本。這是什麼意義？這是表明古詩十九首是大家都認為好詩，而在文學史中向來占有確定的地位，不論是在文學革命以前或以後。其不提古詩十九首的兩本書，一稱「要略」，一稱「一瞥」，只講大勢，本無列舉各家名著的意思。假使另寫較詳的文學史，這兩位文學史的編者大概也會提到古詩十九首的。然而這十七個人對於孔雀東南飛和木蘭詩的認識就不一致了。有的是全然不提。有的是顧此失彼。有的是把這兩首詩夾在某一詩體或某一集子中混統一提，卻不能挑選出來，予以特別的注意。換言之，這兩首詩是不能與古詩十九首等量齊觀的。

歷來，孔雀東南飛和木蘭詩不能像古詩十九首那樣的在中國文學史中占同樣重要而確定的地位，其故安在？不全是由於「綺麗之習」，也不全是由於「情死演詞」，「絮絮可厭」，因為木蘭詩還有「雄勁蒼茫」的「風雲之氣」。那末還有什麼緣故？劉後村代表一般傳統思想的學者，舉出一個重要的答案：

「樂府中惟焦仲卿妻詩與木蘭詩作敘事體，有始有卒，雖詞多俚質，然有古意。」

劉後村對於這兩首詩的印象還不壞，然而對於「詞多俚質」這一點，終不能無微詞。確然，「詞多俚質」

是二詩被貴族化的文人所不取的主要原因。但是由吾們看來，二詩的價值卻正在俚質。俚質是民歌的本色。二詩都是民歌，正宜俚質而不宜文雅。這是二詩的第一特色。說到這裏，吾們可以順手把二詩的其他特色，也舉出來，以定其在文學史中的地位。這二首民歌，反映出南北民族的特性，是當時新民族的新文學，是其第二特色。二詩描寫平民的，至少是非貴族化的生活，流傳在大眾的口頭上，到現在已近兩千年，是平民的活文學，是其第三特色。二詩又是吾國最長的故事詩。古代的中國民族是一種質樸而不富於想像力的民族，所以故事詩起來的很遲（胡適語）。然而竟有這兩首詩出來，一面泣訴普遍的家庭悲劇，一面謳歌傳奇姿態的喜劇，原原本本，「有始有卒」，爲吾國古代文學彌補一大缺憾。再進一步說，二詩是民歌，又是古代罕有的故事長詩，就更加難能可貴。因爲民歌往往是真情流露，純任自然，適於做抒情的短歌。若用他做敘事的長歌，就不免雜亂無章，冗長拖沓，而非加以剪裁修飾不可了（胡懷琛語）。二詩能不失民歌的自然真情的條件下，津津有味講美麗的故事，治平民的天才與文學家的技巧於一爐，宜乎其被推爲「古代民間最偉大的故事詩」（胡適語）與「千古絕調」（顧實語）了。這是第四特色，也是其最大的價值所在。有此四大特色，二詩在吾國古代文學中，和古詩十九首一般，是光芒萬丈的。

上面已經說明二詩在吾國文學史中的地位，下面當略述其在文學史中的時代問題。關於孔雀東南飛的時代，徐陵在玉臺新詠序中說：

「漢末建安中，廬江府小吏焦仲卿妻劉氏爲仲卿母所遣，自誓不嫁。其家逼之，乃投水而死。仲卿聞之，亦自縊於庭樹。時（案『時』或作『人』）樂府詩集則作『時人』。」傷之，爲詩云爾。」

照序末二句看來，徐陵是以爲這詩是建安時人做的。此後郭茂倩樂府詩集，左克明古樂府，沈德潛古詩源，王闓運八代詩選，著錄此詩，都把徐陵的序載在篇首。可見他們也以爲這詩是建安時人的手筆。這樣七八百年來，並無異議。

最近纔有人對於這詩的時代表示懷疑。第一位是梁啓超，他疑心這詩是六朝時人的作品。陸侃如也以爲是齊梁時人的作品。黃節卻仍舊主張：「此詩蓋漢人所作，而經六朝人增改潤飾者。」胡適也贊成黃說，他說：

「我以爲孔雀東南飛的創作大概去那個故事本身的年代不遠，大概在建安以後不遠，約當三世紀的中葉。但吾深信這篇故事詩流傳在民間，經過三百多年之久（二三〇——五五〇）方纔收在玉臺新詠裏，方纔有最後的寫定。」（白話文學史上，一〇〇——一〇一面。）

四說之中，梁陸之說，尙少強有力的證據，還是黃胡之說較爲近情。

木蘭詩雖然舉世傳誦，婦孺皆知。然而木蘭的身世和這詩產生的時代，卻是衆說紛紜，莫衷一是。第一，歷來考證木蘭的，論她的姓，有朱，魏，花，木諸說。更有人主張木蘭是複姓，也有人說木蘭不是詩中女主人的本名，而是她的父親的名字。論木蘭的里居，有黃州，亳州，宋州，潁州和武威即涼州諸說。論木蘭的時代，有魏孝文帝時，隋煬帝時和恭帝時諸說。近人姚大榮著木蘭從軍時地表微一文，他的結論說：

「定木蘭爲隋末唐初人，箸籍梁師都部下，梁亡後不知所終。其里居則在漢湖方郡三封縣故城，

今爲寧夏東北境，約在賀蘭山北麓東偏。木其姓，蘭其名。蓋木本先賢端木子之後，避仇改稱木。」

但徐中舒作木蘭歌再考，卻說：「吾人而欲確知木蘭身世，實爲絕不可能之事，所可知者，其崖略而已。」他更有特別的意見說：「木蘭疑是複姓，爲中原異族。」又說：「木蘭或卽鮮卑之後。」甚至於說：「程大昌疑爲寓言，不爲無見。」這樣說來，木蘭是否實有其人，也成問題了。吾們對於姚徐之說，在大家都沒有充分證據的時候，雖不必遽下論斷，卻很可以認爲考證木蘭身世詳略二大派的代表，而作爲繼續研究的重要參考。

關於木蘭詩著作的時代，明清學者多以爲梁人作。郭茂倩樂府詩集也把這詩列在梁鼓角橫吹部，但

又題：「古辭，」「不知起於何代。」又引古今樂錄說：「木蘭不知名。」可見他又不敢斷言其爲何時作品。古文苑題爲唐人詩。此說近人採取的很多，但不以文苑英華題「韋元甫作」之說爲是。因爲木蘭詩雖由韋氏表彰而顯，卻不是韋氏的作品。韋氏所作的是木蘭抱杼嗟，那是另外一首詩。至於木蘭詩是北方民歌這一點，學者意見完全相同，不以樂府詩集列於梁鼓角橫吹部而有疑義也。

總結說來，這兩首代表南北，傳誦民間的故事長詩，自是漢唐間文苑中偉大而稀有的產物，這話是不會錯的。所以今後寫文學史的人，寫到這個時代，是不可不爲他們大書特書的。

孔雀東南飛箋校

顧敦錄

是詩始見於徐陵玉臺新詠，題曰：古詩爲焦仲卿妻作，無作者姓名。郭茂倩樂府詩集，左克明古樂府，皆作焦仲卿妻。但通俗均稱其首句「孔雀東南飛」，儼然詩題。茲亦從俗，取其普遍也。

本詩據五雲溪館本玉台新詠集原辭，與他本比較，並酌採前修時賢箋釋，寫成斯篇。或亦學者一助歟？

孔雀東南飛，

吳兆宜注：「古豔歌：『孔雀東南飛，苦寒無衣。』」

黃節箋：「司馬相如長門賦，『孔雀集而相存兮。』」

五里一徘徊。

樂府古辭歌豔何嘗行：「六里一徘徊。」

按是詩首起二句，殊形突兀，千餘年來，無有能作滿意之解釋者。近由胡適詳加研索，其義始明，是蓋當時歌辭之「開篇」也。此類歌辭，玉臺新詠及樂府詩集中俱見著錄。如玉臺新詠古樂府雙白鶴

云：「飛來雙白鵲，乃從西北來。十將五五，羅列行不齊。忽然卒疲病，不能飛相隨。五里一反顧，六里一徘徊。吾欲銜汝去，口噤不能開。吾將負汝去，羽毛日摧頹。樂哉新相知，憂來生別離。峙嶠羈羈侶，淚落縱橫垂。今日樂相樂，延年萬歲期。」後曹丕即取此歌大意，改爲長短句，以爲新樂府。臨高臺之末段云：「鵲欲南游，雌不能隨。我欲躬銜汝，口噤不能開。欲負之，毛衣摧頹。五里一顧，六里徘徊。」字句「母題」(Motte)，大致相同。而本辭仍流傳民間，久而久之，「白鵲」遂訛成「孔雀」，而「東南飛」亦變爲「西北來」矣。大概民間歌辭，口頭傳唱，字句訛錯，在所不免。惟母題則多能保存不變。此歌亦然。其母題適合焦仲卿夫婦故事，故編孔雀東南飛之民間詩人，遂採用此歌爲開篇。流傳日久，因此開篇爲當日人人熟諳之曲，遂被節剩爲現在之開首二句云。

「徘徊」一作「裴回」，亦可。

「十三能織素」

黃節箋：「爾雅，治絲曰織。又：縞之麤者曰素。」

十四學裁衣，

吳兆宜注：「王充論衡，裁衣有書，書有吉有凶，凶日裁衣則有禍，吉日裁衣則有福。」

十五彈箏篥

黃節箏篥引補箋：「文選本辭標題下，李善注引漢書曰：塞南越驛祠太一后土，作坎侯。坎，聲也。應劭曰：使樂人侯調作之，取其坎坎應節也。因其姓號，名曰坎侯。蘇林曰：作箏篥。朱蘭坡曰：案所引漢書見郊祀志，云作二十五絃及空侯，不云坎侯也。惟風俗通云：箏篥一曰坎侯；或曰立侯，取其空中。是坎侯之說，實出應劭。而段安節樂府錄云：箏篥，鄭衛之音，以其亡國之聲，故號空國之侯。廣韻據釋名，亦有是說，則爲無據矣。吳旦生曰：楊升庵云：空侯今作箏篥，加竹贅矣。其器只絲木二物，與竹了不相干。大樂部空侯二十三絃，在樂器中最大且高。凡琴瑟琵琶之屬，絲木相去，皆未寸許，惟空侯絲與木相遠，聲自空出，空侯之名或因此。」

案箏篥已失傳，其狀不可知。今日本有百濟琴，亦謂之箏篥，有直奏橫奏二種，可資參考。

十六誦詩書，

十七爲君婦，

心中常苦悲。

吳兆宜注：「古豔歌爲君作妻，中心惻悲。」

君既爲府吏，

聞人倓注：「淮南子：府吏守法。」

案府吏猶府掾之流，佐治之官也。

守節情不移；

吳兆宜注：「左傳：子臧曰，聖達節，次守節，下不失節。」

賤妾留空房，

相見常自稀。

吳兆宜注：「案郭左二樂府，無此二句；活本楊本有之。」

案「自」或作「日」。

彼意常依依。

案此句他本無之。

雞鳴入機織，

夜夜不得息。

吳兆宜注：「古豔歌：夜夜織作，不得下機。古歌辭：白帝子歌曰：璇宮夜靜當軒織。呂氏春秋：孫叔敖日夜不息。」

三日斷五匹，

漢書食貨志：「四丈爲匹。」

大人故嫌責。

吳兆宜注：東軒筆錄謂范滂白母大人云：大人之名，蓋父母通稱，不獨父也。如疏受曰：從大人議，是稱叔也。此詩則婦亦以稱舅姑。蓋大人云者，極尊稱耳。凡尊敬者俱可稱也。

案後漢書范滂傳：「滂白母曰：惟大人割不可忍之恩。」是以大人稱母也。

又「責」他本作「遲」。其歧異之故，或由前後字音字形上之避就，亦後人改潤之一跡也。

非爲織作遲，

君家婦難爲！

妾不堪驅使，

徒留無所施。

聞人倓注：「施用也。」

便可白公姥，

吳兆宜注：「爾雅：婦謂舅曰公。又廣韻：姥，莫補切，老母也。」

黃節箋：「公姥，舅姑也。」

案仲卿似止有母，並無涉及其父之處。而詩曰：「便可白公姥，」「奉事循公姥，」「勤心養公姥」者，蓋詩人因姥而及公，古人行文，本有連類之例，不必拘執也。

及時相遣歸。」

黃節箋：「李子德曰：『阿母云：吾意久懷忿，汝豈得自由？則公姑之遣蘭芝，徵色發聲，非一日矣。蘭芝知其勢不能挽回，始向府吏言之。』詩人敘事先後互見耳。鍾伯敬乃云新婦不念先自求去，真強作解事也。」

府吏得聞之，

堂上啓阿母：